



陈雄 著

大宋情怀

宋代词人的另类解读

中国情怀书系

诠释家国情怀

破译诗文密码

长江出版传媒
湖北人民出版社

阅 览

中国情怀书系

陈雄 著

大宋情怀

宋代词人的另类解读



K225.6=44
2014.1

P1

鄂新登字 01 号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宋情怀/陈雄著.
武汉:湖北人民出版社,2014.1
(中国情怀书系)
ISBN 978 - 7 - 216 - 07656 - 2

I. 大…
II. 陈…
III. 宋词—诗歌欣赏
IV. I207.2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79730 号

· 中国情怀书系 ·

大宋情怀

陈 雄 著

出版发行:  长江出版传媒
 湖北人民出版社

地址:武汉市雄楚大道 268 号
邮编:430070

印刷:荆州市翔羚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:730 毫米×1020 毫米 1/16
版次:2014 年 1 月第 1 版
印张:13.5
字数:207 千字
书号:ISBN 978 - 7 - 216 - 07656 - 2

经销:湖北省新华书店
插页:2
印次: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(全三册)定价:102.00 元
本册定价:34.00 元

本书采用的图片,有一部分因辗转引用,无法与原作者取得联系并一一署名,在此谨致谢忱,并请相关作者与我们联系,我们将按有关规定支付稿酬。

本社网址:<http://www.hbpp.com.cn>



自序

自序：那些诗情 那些画意

陈 雄

常常为那些微小的诗意与美丽的爱情感慨万千。

始终相信李商隐的《夜雨寄北》是写给妻子王氏的情诗。

“君问归期未有期，巴山夜雨涨秋池。何当共剪西窗烛，却话巴山夜雨时。”

这思恋这牵挂，也像绵绵秋雨，不一会就涨满了秋池。归心似箭，却将盈盈爱恋当作水中的葫芦一样按下去，为的是积聚更大的张力和冲劲。

晚唐诗人韦庄五十九岁才考中进士，终于可以理直气壮向爱人求婚了：才闻及第心先喜，试说求婚泪便流。这是怎样的欣喜啊，不为做高官发大财，只为有底气娶到梦中伊人，刚向她开口，她的眼泪就刷刷刷下来了！

宋朝“最花心”的词人张先，写起爱情词来相当动人。美人儿打从帘前走过，满面含笑问张先：“我的大帅哥，是我的容貌胜过花，还是花的容貌胜过我？”张先偏要逗她：“嗯，那花还是比你好看一点！”不想她伶牙俐齿来了一句：“花儿如果真强过我，那你说说，它能和你逗嘴取乐吗？”

被称为“绝代散文家”的明朝张岱，人奇，才奇，文奇。吃绍兴破塘之笋，那笋白如雪，嫩如藕，甜如蔗，他竟吃出“惭愧”之心；张岱写在天镜园读书，窗外是高大的槐树与成片的竹林，打开窗子，连书上的字都沾染了青碧之色；七月十五，张岱与友人游湖赏月，将船划到荷叶深处，酣睡于荷花之中，做一个惬意的清梦。

清代诗人张船山其貌不扬，但有个好老婆死心塌地地爱他。她写诗说“爱君笔底有烟霞，自拔金钗付酒家”，爱一个男人是爱他骨子里的才华，就算是落魄到无钱付酒资的地步，她也爱，不光是爱，还拔了金钗为他付账，男人笔底的

才气远胜过自己头上的珠光宝气。

从唐到宋到明清，读诗词，读文史，读人物，写《大唐情怀》，写《大宋情怀》，写《明清情怀》，一路写来，就像坐一只船，在青山碧水中徜徉，享受山水的盛宴，忍不住要与读者诸君分享。这心情，一如，独身一人，走到一处，见到最美的风景，迫切想与最爱的人分享。

这心情，这感觉，还真能在前代人身上找到。

前朝旧世那个深夜，龚鼎孳与顾眉乘小船游西湖，月明星稀，温暖静寂，两人剥嫩菱，煮鸡头米，推杯换盏，慢吃慢饮，直到天亮。“惟四山苍翠，时时滴入杯底，千百年西湖，今夕始独为吾有”，赏了那么多次西湖，只有这个晚上和最爱的人相伴，才算真正拥有了西湖的旖旎。

文学笔法，历史角度，诗史并重，将诗文与历史中的细节，定格成诗意的画面，是我近年来从事历史文化写作的目标。相信爱情，相信美好，不以权钱标准衡量人生是否有价值，则是我人生卑微的愿望。所以，人到中年，依然喜欢张小娴这句话：人世间最难舍的终究是情，明知道万有皆空，人们却还是禁不住回首红尘里那场相遇。

写作过程中，得到了若干好友的倾力支持，他们是深圳王国华先生、范晓霞女士，大连王玉学先生，青岛王洪荣女士。特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雷振清编审，见解独到，从选题到写作风格，给了我许多有益的建议。在此，一并致谢！

2013 年秋于湖北



目 录

自序：那些诗情 那些画意 / 1

范仲淹：为苍生也为美人 / 1

下属们说得不那么赤裸，把公然为范仲淹找“小三”的事说得很高雅，只是说，金莲冰雪聪明，可以说是您的红颜知己。

浪子词人柳三变 / 13

看到那娟秀的字迹，就好像看到了她的人，信纸上有她的眼泪，有她的思念，有她的气息。他是那样贪婪，深情而忧伤地贪婪。

张先：风流至老不衰 / 24

张先很会夸人。你长得不美，不要紧，我就不说你的脸和身材，也不说你的眉和眼，如果违心夸你外貌美，你会觉得我是在讽刺你。夸你什么呢？夸你皮肤好吧！

情圣宋祁的幸福生活 / 34

仆人回到家，说老爷要半臂衫，话音刚落，万万没想到，美女们早有准备，伸出一排粉臂：“让老爷穿我的吧！”

情翁欧阳修：重症相思病患者 / 43

这种赤裸裸的表白，有点像无赖的纠缠，管你喜欢不喜欢我，就是豁出去，拼了老命也值得。你有拒绝我的权利，而我有喜欢你的权利，你不能阻止我喜欢你！

情痴晏几道：只为相思老 / 58

小莲有时会顽皮地抢着喝一点酒，其实她根本没酒量，喝一点就醉了，借着醉意，弹筝时狂态十足，特别惊艳。

“贺鬼头”的伤心绝恋 / 70

赵氏为他补衣，一针一线，是用心结成的一朵素色小桂花，虽不美艳绝伦，但摇曳生姿，清香扑鼻，更惹人疼惜留恋。

司马光：不解风情认死理 / 79

他写这本书差不多是玩命，吃饭让家人送，每天改的稿子有一丈多长，上面全是一笔不苟的楷书，没有一个草字。他让人在书房里挖了一个大坑，还砌了砖，搞得活像一个坟墓或者说地下室。

魏玩：芳心寂寞，荒芜一生 / 89

魏玩的心情很矛盾，表面上，作为曾布夫人很是风光，实际上呢，一肚子愁怨和牢骚。

李清照：直欲压须眉 / 96

不久，赵明诚就接到了让他复官的圣旨，但他一点也高兴不起来，还有什么比妻子的藐视更让人羞愧呢！在他与李清照之

间,产生了一道深深的裂痕,这道裂痕不仅仅与爱情有关,所以很难修复。

王诜娶公主:彻头彻尾是个错误 / 109

公主生病了,王诜不但不照顾她,反而与婢女在一旁寻欢作乐。婢女们多次骂公主,王诜不但不阻止,还站在婢女一边随声附和。

苏轼的红颜与知己 / 116

看学生意乱情迷,苏轼坐不住了,赶紧写了一首词,词中“怕被杨花勾引嫁东风”这一句,就是满怀忧虑地“警告”秦观的:你小子别打她的主意啊!

悲情浪子秦观 / 128

“两情若是久长时,又岂在朝朝暮暮”,完全可以大胆地假设,这是秦观用来安慰某些痴情女子的无奈托辞,或者说摆脱一段旧恋情的美丽借口。

李之仪:一生爱上两个奇女子 / 143

岁月悠悠,白云千载,多少山盟海誓都逃不过沧海桑田,然而,李之仪与杨姝的这段忘年恋,超越了世俗的鸿沟与羁留。

黄庭坚:不折不扣的多情人 / 153

他的想法很浪漫,和虫儿跑到一个山清水秀的桃源之地恩爱缠绵,让她以溪水洗脸,以山花插头,这样天然的美丽胜过风尘气味不知多少倍!

状元词人张孝祥破镜难圆 / 165

以“毒”用于情人的眼波，用得大胆而不拘一格，看来，他是深深领会过那眼光的，那眼光销魂夺魄，秒杀男人，让男人心甘情愿地“中毒”。

陆游：痴爱唐婉一生一世 / 175

赵士程多年如一日的呵护宠爱，敌不上陆游一首不过几十字的伤心小词。

辛弃疾的雄心与柔情 / 185

他向钱钱表白，我的眼里只有你一个，我看到钱就想到你，看到杨花榆钱漫天飞，看到绿色青苔也想到你，凡是与钱有关的，形状像钱的，都让我想到你！

姜夔：人生自是有情痴 / 199

想当年，与她携手看梅，一边是绚烂纷繁的红梅花海，一边是清寒凝碧的万顷湖水，正如她性格的两极，兼有火热的情思与清冷的端庄。

范仲淹：为苍生也为美人

范仲淹，字希文，谥号“文正”，是个励志的大典型。两岁死了父亲，四岁随母亲改嫁寄养山东，读书极为刻苦，“划粥而食”不说，大冷天还用冷水浇脸醒神，最厉害的是，“五年不解带”，也就是说五年没脱衣服睡觉。二十五岁那年，他在应天府书院读书，皇帝路过书院，人们争先恐后跑去看皇帝，只有他不去，有人问他为啥不去，他只说了一句：“将来再见也不晚！”果然，第二年，他考中了进士，参加御试时，第一次见到了年近五旬的真宗皇帝。

有人问范仲淹长大后干啥，他脱口而出：“要么当个好大夫，要么当个好宰相。好大夫为人治病，好宰相治国为民！”

不能说范仲淹太正经，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，他是这么说的，也是这么做的。只是这话皇帝听了有些不爽，这天下的忧与乐你都关心到我前面去了，境界也太高了吧，显得我多落后似的！

继续从范仲淹读书的事说起。有人笑称，范仲淹是大宋时代的“粥王”，因为他吃粥太出名了。有个成语叫“切粥割齑”，就是从他身上来的。

范仲淹同学跟着改嫁的母亲到了山东淄州长山县（今邹平县）朱家，朱家为他改了名字叫朱说。朱家很有钱，平心而论，朱家没有虐待他，范仲淹之所以把自己搞这么苦，完全是为了励志，

他在一座山上的破庙里读书，每天早晨晚上，读书的声音特别大，所以山里的和尚都认识他。他每天只煮一盆粥，粥凉之后划为四块，早晚各取两块，拌一点姜蒜，拌一点腌韭菜，就开始吃，吃完之后继续读书。



范仲淹画像

后来，范仲淹到应天府读书，继续保持这一习惯。有个“官二代”看他生活清苦，出于好意，就送了些美食给他。他却任美食发霉，一口不尝，“官二代”埋怨他，他说：“切粥割齏的生活我过惯了，我怕吃了你的美食，往后就咽不下粥和咸菜了！”

不是他不好这一口，而是真的有大志向。

所以，他成名成家之后，老百姓给他编排了一个好玩的故事。

话说，有一年，范仲淹在山上读书，看见一黄一白两只老鼠跳进粥锅，就警告老鼠：“小鼠小鼠，无食我粥！”但两只老鼠并不怕他，仍然乱踏乱跳，范仲淹气不过，追着两鼠猛打。后来追到树下，见到两个鼠洞，一个鼠洞闪着金光，一个鼠洞闪着银光，取来纸刀一挖，竟然先后挖出一窖黄金、一窖白银，但他不为所动，埋好泥土，回寺后，仍然平心静气地读书。

这个故事，也是说范仲淹有定力的，威武不能屈，富贵不能淫。说白了，他有信仰，就是他后来总结出来的：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！

有人会说他装。但他真不是在装，这里举几个他赤膊上阵和当权者对着干的事例。

宋仁宗二十岁的时候，是个傀儡皇帝，掌朝的是太后刘娥，满朝文武包括皇帝，都得看她的脸色。宋仁宗为了拍刘娥的马屁，打算率领百官给刘娥贺寿。

没人敢说一个“不”字，范仲淹站出来了。他强烈反对，写了一个奏章，干脆要求太后撤帘还政。还说，太后过生日，皇帝一个人去，倒还说过得去，带领百官跪拜，岂不是坏了体统？皇帝代表国家啊。

不用说，太后很生气，要下旨处分范仲淹，宋仁宗还算精明，提前贬他到

河中府任通判。

后来，太后刘娥去世，宋仁宗亲政。有一年七月，旱灾、蝗灾在全国蔓延，淮南、京东一带特别严重，范仲淹请求仁宗派人去赈灾，仁宗爱理不理，范仲淹说话就不客气了，他质问皇帝：“如果宫中的人半天没饭吃，会怎样？那么多老百姓饿了多少天肚子了，您将心比心想一想吧！”

宋仁宗只好派范仲淹到灾区去安抚赈灾，范仲淹每到一处就开仓放粮，减免赋税，安顿百姓。等灾情缓解之后，他又从灾区带来一些灾民充饥的野草，拿到宫中给皇帝和六宫贵戚看，说：“看看吧，灾民们就吃这个，多苦啊！”

庆历年间，官僚机构庞大，行政效率低，范仲淹帮助仁宗皇帝改革，时称“庆历新政”。“新政”的重头戏是干部制度改革，他大刀阔斧整顿吏治，不讲亲疏、不避权贵，削弱“门荫”集团。同时派亲信明察暗访各级官员，对有才能的官员加以提拔，对贪腐官员就大笔一挥，把名字划掉，有人戏称他的一支笔比阎罗判官手中的笔还狠。

富弼劝他：“你这大笔一勾，可知道他全家都要哭！”

范仲淹回答：“一家人哭总比一个地区的人哭要好！”

不消说，这话现在又成了名言。

宰相吕夷简广开后门，任人唯亲，范仲淹经过详细调查，绘了一张“百官图”呈给宋仁宗，指出图中的百官，哪个是正当升迁，哪个是违规用人，全凭事实说话。

吕夷简很不高兴了，瞅了一个机会，在仁宗面前进谗言，说“仲淹迂阔，务名无实”。这还不算，他还使出了一个狠招，对仁宗说，范仲淹“离间君臣”，因为他曾关心过您的继承人的问题。

仁宗生过三个孩子都是早夭，后来他好色无度，没了生育能力，再也生不出孩子，他本人最忌讳的就是立储这件事，现在听吕夷简一挑拨，当即就恼了，将范仲淹贬为饶州知州。

在饶州附近做县令的文友梅尧臣，出于好心，寄了一首《灵乌赋》给范仲淹，说他在朝中屡次直言，屡次被贬，以后不说学报喜鸟，只要闭了这张乌鸦嘴，保证平安无事，封妻荫子。

范仲淹也回了一首《灵乌赋》给梅尧臣，说自己本来就不是一只什么“好鸟”，你不让我说话，我难受啊，他们再厌恶乌鸦哑哑之声，我还是要说啊，“宁

鸣而死，不默而生”，用现在的话来说，叫做言论自由。范仲淹此言颇类似于西方那句名言——“不自由，毋宁死”，但西方这话比他晚讲了七百多年。

范仲淹军事上的才能不可否认。

公元1038年，党项族首领元昊集十万大军突袭宋朝延州（今陕西延安），宋军大败，几位将领被俘，朝野震惊。

两年之后，五十二岁的范仲淹临危受命，征讨进犯之敌。他全面整顿军务，改革战术战法，发掘人才，团结群众，不久就打了几次胜仗。西夏人胆寒不已，一提到范仲淹，就说：“小范老子（范仲淹）腹中有数万兵甲，不比大范老子（范仲淹的前任范雍）可欺！”

范仲淹练兵很有一套，他的西北军纪律严明，名将狄青就是他培养出来的，直至北宋末年，西北军仍是一支劲旅。

秋天时，战马嘶鸣号角声声，面对断壁残垣的战场，一种悲壮之感充斥全身，范仲淹感慨万千，写下一首《渔家傲·秋思》，寄给好友欧阳修，这首词被称为大宋第一首文人边塞词，开启了苏辛豪放的先声：

塞下秋来风景异，衡阳雁去无留意。四面边声连角起，千嶂里，
长烟落日孤城闭。

浊酒一杯家万里，燕然未勒归无计。羌管悠悠霜满地。人不寐，
将军白发征夫泪。

有一种责任叫坚守，有一种坚守叫悲壮，强虏未平，怎能返乡？浊酒悲歌，走马击剑，夜夜不寐的是我，也是家人。在等待中，我已是苍苍白发，就如那满地的白霜。

爱国与乡思纠缠，空间与时间打斗，悲怆在心中打转，如同滚滚洪流寻找一个倾泄的出口。

据说，欧阳修读到这首词后，很是羡慕，他没上过战场，所以认为范仲淹干的这事，才叫事业——“真乃大元帅之事也”。

可是范仲淹控制不住地强烈想家，思念那久别的人了。

他在《苏幕遮》中这样写道：

碧云天，黄叶地，秋色连波，波上寒烟翠。山映斜阳天接水，芳草无情，更在斜阳外。

黯乡魂，追旅思，夜夜除非，好梦留人睡。明月楼高休独倚，酒入愁肠，化作相思泪。

“夜夜除非，好梦留人睡”，现实太痛苦，只好到梦里去逃避，可是做什么样的梦，是自己不能主宰的。

“酒入愁肠，化作相思泪”，一个“相思”惹人捉摸，“相思”的对象是谁？惹人想入非非，是故土，还是亲人？

恐怕没那么简单。

还是范仲淹被贬到饶州时，他的第一个妻子李夫人就病逝了，这一年范仲淹四十九岁。

他相思的对象是谁呢？肯定不是李氏。

说到这个人之前，还是先说一说李氏。

李夫人出生于名门望族，她的伯父李昌岭是宰相，父亲李昌言做过太子中舍。

范仲淹在应天府读书时，有一个同窗叫李纘，和他是好朋友，李纘是李氏的堂兄，有天就跟范仲淹说：“把我堂妹介绍给你吧！”

范仲淹是个有大志的人，那时天天喝稀饭，但是对儿女之情，并没有拒绝。因为他已经三十二岁，真正的大龄青年了。

也是巧得很，这李氏也是一位“剩女”，时年二十有三，比范仲淹小九岁。

何况，在李纘的描述里，这李氏家世好，人品好，长得也灵秀，熟读诗书，精通音律，还会弹琴。

这样范仲淹就动心了。

李家的人也不嫌贫爱富，要搁现在，范仲淹，那可是“男屌丝”一枚，除了年纪，啥都没有，“白富美”不会感兴趣。

但是，可能李家的人都听说了，这范仲淹与别人不一样，天天吃粥，心有大志，读书刻苦，连皇帝打门口过，都不出去看一眼。

李氏也不是个一般的女人，她有见识，对这个未来的夫婿毫不嫌弃。于

是经过李紵牵线搭桥，他俩就认识了，有了婚姻之约。

和现在的相亲有点像，接近自由恋爱。

不久，范仲淹中了进士，就和李氏成了亲。李家还给了一套房产做嫁妆，把一套四合院送给范仲淹。那时候，范仲淹的母亲双目已经失明，他就把母亲接到家里来住。

据说范仲淹在相州做刺史时，李氏思恋丈夫，写了一首《伊川令》寄给他，然而她过于思念丈夫，心绪麻乱，错将“伊”字写成了“尹”字。范仲淹回信，和她开玩笑：“料想伊家不要人了？”妻子只回了一首诗，颇有深情厚意，诗曰：

问将小书作尹字，情人不解其中意。
与伊隔离几多时，身边少个人儿睡。

这诗很有意思，这个女子情思缜密，又极有情趣，

范仲淹《道服赞》



是个难得的妙人。然而，可惜的是，这个故事的主人公并不是李氏。

真实的情况是，这个小故事是以讹传讹，范仲淹没有到相州做刺史，做刺史的是另一个人，叫范仲胤。

一字之差，就将范仲淹与范仲胤弄混了。

李氏是个贤惠的女人，对于范仲淹与权贵死磕与皇帝叫板，她暗中捏了一把汗，很是担心丈夫的安全。

宋仁宗喜新厌旧，宠幸杨美人、尚美人，冷落郭皇后，最后在吕夷简的挑拨下，决定废掉郭皇后。吕夷简为什么要除掉郭皇后？因为郭皇后说吕夷简虚伪，原先太后刘娥执政时，他就狠拍刘娥的马屁，刘娥死了，他就到处说刘娥的坏话。郭皇后最看不起这种人，吕夷简怀恨在心。

宋仁宗要废掉郭皇后，为了少些麻烦，就明令禁止百官参议此事。

范仲淹明白此事绝不是家务纠纷那么简单，就与御史台官等一群人去找宋仁宗理论。不想，吃了闭门羹，门官轰然关了宫门，任范仲淹等人站在门外，就是不放他们进来。范仲淹手拍铁门，隔门高声质问：“皇后被废，为何不听台谏进言！”

门内一直静悄悄，大伙见无人理会，就一起商量，第二天早朝之后，与百官一起，当场与吕夷简辩论。

这天，范仲淹回家后，妻子李氏问起这事，他就一五一十地跟她说了。

李氏一听，担心极了，她害怕范仲淹闯祸，柔言相劝，再三阻止，但范仲淹是铁了心，早晨一起床，就急冲冲往外走。

一夜没睡的李氏赶紧扯住范仲淹的衣服，再三恳求他别去招惹麻烦。

范仲淹犯起倔来，那是九头牛也拉不住。

李氏的政治敏感性还挺高，范仲淹刚走到待漏院（百官晨集准备朝拜之所），还未上朝，就接到贬谪的诏令，让他去睦州（今浙江桐庐县附近）做知州。

皇帝这招够狠，你范仲淹不是要言论自由吗，我就不给你，你拿我怎么办？

李氏病逝后，可苦了范仲淹，他又当爹又当妈，带五个孩子，大的不到十五岁，小的不到三岁。真不容易啊，怎么办？

无奈之下，范仲淹就和看孩子的保姆结婚了。

2002年，考古学家发现了范仲淹继室张氏的墓志铭，才知道《宋史》、范氏

家谱等将他的第二个夫人记成了曹氏，这是大错特错了。

张氏在李氏病逝前六年，来范家做保姆，为李氏带孩子。不能说带来带去，就在李氏眼皮子底下与范仲淹眉来眼去，产生了感情，人家范仲淹不是那号人。范仲淹对保姆的感情，是感激加同情，最后才升华到婚姻。张氏辛苦勤劳、善良正直、为人公道，视五个孩子为己出，知冷知热，在生活起居上，将家人照顾得无微不至，家中没有张氏的全心关照，范仲淹在外边也不踏实，因此，他觉得，他再不娶人家，就太对不住良心了。

据说，范仲淹的第四子范纯粹就是这位张氏所生，可是范氏家谱中没有记载。

李氏去世后，范仲淹很寂寞，这种寂寞，不是文化层次低的保姆张氏可以填补的。

于是，范仲淹犯了男人常犯的错误。

在饶州做知州时，范仲淹认识了一个叫甄金莲的小妓女，此女长相靓丽，伶牙俐齿，能诗擅词，更奇的是，能用手指作画，用竹筷写字，真正是个小才女。

范仲淹对金莲感觉超好，一有空闲，就去看她画画写字，与她打得火热。她呢，开始是把范仲淹当长辈看，小萝莉和大叔相处，时间一长，就暧昧了。

等她知道了范仲淹的真实身份，吓了一跳，敢情是地方的最高长官啊。之后，对范仲淹的感觉慢慢变了，她也知道，范仲淹是大才子，是苦命人，他仗义执言，多次被贬，老百姓都视他为“圣人”。于是，她再看他时，美丽而忧郁的眼神里就有了仰慕，有了同情，还有了点别的什么东西。

范仲淹也了解到，金莲是误入风尘，老鸨把她当摇钱树，准备过几年在她身上大赚一把，还未让她正式接客。

范仲淹豪情满怀，想于水火之中解救金莲。

范仲淹的手下也都看得出来，上司对这小女子是上心了。

于是，下属们专门在范仲淹的后园筑了一个房子，叫“庆朔堂”，打算让金莲住进来。当然，他们的话说得不那么赤裸，把公然为范仲淹找“小三”的事说得很高雅，只是说，金莲冰雪聪明，可以说是您的红颜知己，让她离您近一点，饮饮酒论论诗写写字，不是挺好吗？

范仲淹一口答应，这些下属啊，真是人肚子里的蛔虫。自己想啥，他们全